

证券代码：839880

证券简称：滨兴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杭州滨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（更正公告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杭州滨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2年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1），因公告内容中缺少议案，故对原披露公告进行更正。

一、更正内容

更正前：

“二、审议议案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...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”

更正后：

“二、审议议案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...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综合评估，公司拟聘请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报告审计工作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”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其它内容均保持不变。公司将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（更正后）》。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滨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 月 18 日